

**关于博罗县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开展
2022 年整治违规公款吃喝的专项检查报告**

关于博罗县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开展 2022 年整治违规公款吃喝的专项检查报告

博罗县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为进一步巩固和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根据博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全县 2022 年“私车公养”问题、整治违规公款吃喝及会计监督等专项抽查工作的通知》（博财监[2022]5 号）的要求，抽取了博罗县人民政府县环卫中心事处（以下简称为县环卫中心）开展 2022 年“整治违规公款吃喝”的专项检查。我检查组于 2022 年 6 月 23-28 日对县环卫中心 2021 年度有关账册等资料进行了检查，现将检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性质：事业单位，负责人：陈智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1322456673529E，单位地址：博罗县罗阳街道和平路 32 号。

二、检查范围

本次检查在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对贵单位 2021 年度开展整治违规公款吃喝重点检查，县环卫中心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金额为 30,000.00 元，发生金额为 0 元。

三、检查重点

（一）检查未发现公务接待费用超标准超范围、提供高档菜肴、烟酒、向下级单位或其他单位、个人转嫁接待费用问题。

（二）检查未发现隐形变异违规接待、到私人会所和高消费餐场所进行接待或接受可能影响公正行公务的公款宴请行为。

（三）检查未发现违反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未发现公款大吃大喝、

铺张浪费，招待私客。

（四）检查未发现以“宵夜”等形式多次接待的问题。

（五）检查未发现在会议、培训等事项变相公款吃喝问题。

（六）食堂开支情况：县环卫中心食堂于 2021 年 11 月启用，2021 年食堂开支 819,255.47 元，其中：食材 154,214 元（占费用支出 18.82%）、食堂运营管理费 129,064.09 元（占费用支出 15.75%）、租金 60,000 元（占费用支出 7.32%）、配料 5,618 元（占费用支出 0.69%）、厨房厨具及设施 425,683.94 元（占费用支出 51.96%）、其他 44,675.44 元（占费用支出 5.45%）。

县环卫中心将 2021 年 10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间的食堂租金 60,000 元全部列入 2021 年度核算，即未按权责发生制核算；将代收代付个人餐费 14,078.00 元，收到个人餐费时，贷记“其他收入”科目，支付个人餐费时，借记“业务活动费用-福利费”科目，即未按要求通过“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

四、检查结果

1、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30,000.00 元，发生金额为 0.00 元，节约 100%。

2、食堂开支核算：食堂开支存在未按权责发生制核算，以及职工个人餐费收支核算不正确等问题。

惠州安众会计师事务所

2022 年 8 月 20 日